

Forum: [使用權利車\(流當車\)心得分享區](#)

Topic: [新聞] 酒醉改騎腳踏車不罰 警方:更危險

Subject: [新聞] 酒醉改騎腳踏車不罰 警方:更危險

發表者: 權利之光站長

2009-03-27 01:34:20

[重大資訊/新聞] 酒醉改騎腳踏車不罰 警方:更危險

時機歹歹！對貪杯好酒的民眾來說，最擔心的就是酒駕被查獲，最近新竹警方發現部分貪杯民眾，興起另類的節能減碳風，騎腳踏車參加應酬聚會，也不必擔心酒駕問題，警方也坦承現行法令喝酒騎腳踏車並無罰責，但強調，萬一發生車禍，還是會對腳踏車騎士進行酒測，雖不罰，但仍可提供釐清責任歸屬的依據。(彭清仁報導)

酒駕採重罰之後，的確讓不少民眾不敢喝酒開車，不過上有政策、下有對策，不少愛應酬的民眾，為了防止荷包失血，於是想出騎腳踏車出門應酬的方法，既節能減碳，又能應酬不必擔心警方的酒測，新竹縣市警方最近處理多起腳踏車車禍事故時，意外發現這種狀況，警方也對這種另類的節能減碳難以苟同。

新竹市警察局交通隊長彭鏡泉表示，酒精會影響平衡感及控制力，酒後不但不宜開車，也不適合騎車，還是建議民眾應酬最好是搭計程車回家，以免發生意外害人又害己。據道路交通安全管理處罰條例規定，由於腳踏車並非動力機械，因此發生車禍也只能視為意外，並非交通事故，而現行的處罰條例都是以動力機械車輛為主，至於非動力的罰責，例如腳踏車和行人，在罰責上都相當的輕。對於酒後騎腳踏車萬一發生擦撞，目前新竹縣已著手進行酒測，雖不罰，但還是將酒測值做為釐清車禍發生的參考依據，警方認為至少也會有嚇阻的作用，警方強調，畢竟腳踏車是「肉包鐵」，萬一因為酒後平衡感不佳發生意外，怎麼算都是划不來。警方也希望未來能修法，對於騎腳踏車酒駕也能加重罰責，達到嚇阻的作用。